证券代码: 430148 证券简称: 科能腾达 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及财产保全公告(补 发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(一)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:被告
- (二)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: 2025年7月21日
- (三)诉讼受理日期: 2025年7月10日
- (四) 受理法院的名称: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
- (五) 反诉情况:无
- (六)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:

上述案件已于 2025 年 9 月 4 日经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,目 前在各方调解中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- (一) 当事人基本信息
- 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: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朱烨东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:客户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: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冀腾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:公司本身

3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:北京金鑫腾科技中心(有限合伙)

主要负责人: 冀腾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:公司控股股东

4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: 冀腾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: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
(二)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: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中科金财")与公司最终用户签订了《安全生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第一期合同》(以下简称:"第一期合同")、《安全生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第二期合同》(以下简称:"第二期合同")、《安全生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第三期合同》(以下简称:"第三期合同")。上述三个合同项目的产品为公司向中科金财销售供货,中科金财已为上述项目向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1.55 亿元。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鑫腾科技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:"金鑫腾")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冀腾先生与中科金财签订保证合同,为最终用户向中科金财履行上述 3 个合同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因最终用户未按照合同约定向中科金财支付合同款项,中科金财向天津市 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将最终用户、公司、金鑫腾、冀腾等作为共同被 告,要求公司、金鑫腾、冀腾对最终用户的欠款及违约金等承担连带责任。

(三)诉讼请求和理由

1、支付第一期合同款 51,123,400.00 元, 违约金 630,798.85 元(自 2025 年

- 3月10日起暂计算至2025年6月30日):
- 2、支付第二期合同款 62,629,500.00 元, 违约金 772,769.74(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暂计算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);
- 3、支付第三期合同款 55,548,500.00 元, 违约金 685,399.05 (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暂计算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);
 - 4、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、保函费等费用均由被告承担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(一) 其他进展

上述 3 个合同案件已于 2025 年 9 月 4 日首次开庭审理,目前法院正在对该案件进行各方调解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因上述诉讼事项,原告已申请财产保全,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作出(2025)津 0116 民初 19291 号、(2025)津 0116 民初 19292 号、(2025)津 0116 民初 1929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,裁定冻结最终用户、公司、金鑫腾、冀腾等人名下银行存款合计 1.71 亿元或查封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。上述事项涉及冻结公司 6 个银行账户,实际冻结资金 3,096.70 万元,银行账户冻结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。本次诉讼及财产保全对公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产生一定的影响,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,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本次诉讼及财产保全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一定的影响,公司将积极妥善处 理本次诉讼,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(三)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:

公司将结合诉讼案件进展情况,积极应对,妥善处理本次诉讼,并将根据

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中科金财民事起诉状;
- 2、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25)津 0116 民初 19291 号、(2025) 津 0116 民初 19292 号、(2025)津 0116 民初 1929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及送达 回证;
- 3、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25)津 0116 执保 4778 号、(2025) 津 0116 执保 4779 号、(2025)津 0116 执保 4780 号《保全结果告知及反馈书》。

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